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0)

公告
關連交易
對中交天和的增資

董事會宣佈，經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於2020年6月4日，本公司、天航局、中和物產、振華重工及中交天和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現金對中交天和增資人民幣100,000.00萬元，其中人民幣65,967.53萬元計入註冊資本，人民幣34,032.47萬元計入資本公積。

於本公告日期，振華重工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57.96%的權益，故振華重工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增資協議項下的增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增資協議項下的增資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背景

董事會宣佈，經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於2020年6月4日，本公司、天航局、中和物產、振華重工及中交天和訂立增資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以現金對中交天和增資人民幣100,000.00萬元，其中人民幣65,967.53萬元計入註冊資本，人民幣34,032.47萬元計入資本公積。

增資協議

增資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0年6月4日

訂約方：

- 1) 本公司；
- 2) 天航局；
- 3) 中和物產；
- 4) 振華重工；及
- 5) 中交天和

標的事宜： 本公司同意以現金對中交天和增資人民幣100,000.00萬元，其中人民幣65,967.53萬元計入註冊資本，人民幣34,032.47萬元計入資本公積。

下表載列(i)於本公告日期；及(ii)緊隨增資完成後，中交天和的股權架構：

股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增資完成後		
	註冊 資本 (人民幣 萬元)	資本 公積 (人民幣 萬元)	股權 比例 (%)	註冊 資本 (人民幣 萬元)	資本 公積 (人民幣 萬元)	股權 比例 (%)
本公司	16,000.00	0.00	23.47	81,967.53	34,032.47	61.12
天航局	15,000.00	0.00	22.01	15,000.00	0.00	11.18
中和物產	15,000.00	1.60	22.01	15,000.00	1.60	11.18
振華重工	22,162.71	676.69	32.51	22,162.71	676.69	16.52

增資協議項下的出資金額由訂約方經參考由獨立及合資格估值師以資產基礎法編製的資產評估報告所載的中交天和於2019年6月30日(即評估基準日)的淨資產評估值(即人民幣103,327.67萬元)，並經計及中交天和的業務性質、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發展計劃等多項因素後經公平磋商而釐定。

出資繳付： 本公司須於2020年12月30日前全額繳付出資金額。

增資用途： 本次增資金額將用於補充中交天和的流動資金。

有關中交天和的資料

中交天和於中國註冊成立，其主要從事盾構機與全斷面硬岩掘進機(TBM)系統集成設計、研發與製造，工程船舶、起重機械及部件設計、研發與製造。

根據中交天和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交天和於2019年12月31日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512,837.99萬元，淨資產約為人民幣101,478.20萬元。以下為截至2018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財政年度中交天和應佔淨利潤／(虧損)(除稅及特殊項目前後)：

	截至2018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萬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萬元
除稅及特殊項目後淨利潤／(虧損)	5,862.45	7,181.09
除稅及特殊項目前淨利潤／(虧損)	6,877.77	7,397.15

交易的理由及裨益

本次增資完成後，本公司將成為中交天和的控股股東，中交天和將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中交天和生產經營數據將計入本公司其他業務板塊，其財務報表亦將納入本公司財務報表合併範圍。增資投入的資金將有助於滿足中交天和生產經營發展的需求。同時，由於中交天和盾構業務與本公司施工業務存在較高關聯度，能夠為本公司承攬的鐵路、公路、軌道交通和地下管廊等工程直接提供盾構設備諮詢、報價及售後服務，有助於本公司與中交天和實現協同發展，從而有利於實現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確認

本公司董事劉起濤先生、宋海良先生和劉茂勛先生亦為中交集團的董事，故被視為於增資協議項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並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董事外，本公司概無其他董事於上述關連交易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重大權益。

經作出所有合理審慎查詢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增資協議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增資協議項下的增資雖非於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香港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振華重工為中交集團的附屬公司，而中交集團為本公司控股股東，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57.96%的權益，故振華重工為香港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增資協議項下的增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增資協議項下的增資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故增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告的規定，惟獲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一般資料

(1) 本公司

本公司為中國領先的交通基建企業，業務範圍主要包括國內及全球港口、航道、流域、道路與橋樑、鐵路、隧道、軌道交通、市政基礎設施、環保及吹填造地相關的投資、設計、建設、運營與管理等。本公司善用過往多年來承接各類項目所積累的豐富營運經驗、專業知識及技能，主要為客戶提供基建項目各階段的綜合解決方案服務。

(2) 天航局

天航局為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港口與航道工程施工總承包、市政、水利、生態保護和環境治理等基礎設施建設工程。

(3) 中和物產

中和物產為本公司於日本註冊成立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港灣建設、其他建設事業等必要的設備、機械、船舶、材料等以及其零部件的販賣和進出口業務。

(4) 振華重工

振華重工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中交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振華重工主要從事大型港口裝卸系統和設備、海上重型裝備、工程機械、工程船舶和大型金屬結構件的設計、建造、安裝和承包。

(5) 中交集團

中交集團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國有企業，乃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約57.96%的權益。中交集團主要從事房地產開發及物業管理、船舶製造、船舶租賃及維修、海洋工程、船舶及港口配套設備技術諮詢服務、進出口業務、運輸業的投資及管理以及其他業務。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匯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增資」	指	本公司根據增資協議對中交天和進行增資
「增資協議」	指	本公司、天航局、中和物產、振華重工及中交天和於2020年6月4日就本公司對中交天和增資訂立的增資擴股協議

「中交天和」	指	中交天和機械設備製造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中交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於增資完成後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天航局」	指	中交天津航道局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中交集團」	指	中國交通建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國有企業，乃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中和物產」	指	中和物產株式會社，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股份代號：1800)，其A股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800)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振華重工」 指 上海振華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1992年2月14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於本公告日期為中交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周長江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0年6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劉起濤、宋海良、劉茂勛、黃龍#、鄭昌泓#及魏偉峰#。

獨立非執行董事